

8-1 争取与港澳台校建立合作关系

表 1 专业群与港澳台校建立合作关系一览表

序号	校领导	活动主题	时间	页码
1	校领导	与台湾华创教育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21 年 7 月	2-5
2	专业群教师	参加海峡两岸（粤台）高等教育论坛	2021 年 11 月	6
3	学院领导及专业群领导、教师	职业教育国际交流合作（与德国巴伐利亚经济教育集团签约）	2022 年 1 月	7-9
4	黄英铭及专业群教师代表	加入粤港澳学前教育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并受聘副理事长单位	2024 年 11 月	10



(一) 与台湾华创教育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仙桥镇紫峰山下

乙方：东莞华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部台科花园 13
栋一楼 A 区及二楼（集群注册）



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东莞华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甲方”和“乙方”以下合称“双方”，单称“一方”。

为充分发挥高等职业教育为社会、行业和企业服务的功能，按照“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加快打造具有国际水平的现代高等职业教育体系，培养更多具有良好专业知识、实际操作技能和职业态度的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人才，促进高等职业院校深化教育改革、提升教育质量，促进企业建立现代化的职工培训体系、加快产业升级，探索共建主体多元、办学开放、人才终身服务的新型公共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合作，形成良好的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产教融合人才培养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总则

依托甲方的优质教育资源和乙方的连锁产业服务平台，为甲方提供行业动态咨询、培训、教育、专业品牌授权等服务，为乙方招募人才、提升管理、开拓业务提供新机遇。双方本着“共商、共建、共享、共赢”的合作原则，根据产教融合战略升级的需要，进一步开展更紧密，多层次、全方位

- 1 -



的合作。

二、合作内容

(一) 教师队伍建设。乙方助力甲方教师队伍成长平台建设，包括教师引进、学历提升、师资培训、教师访学等。

(二) 1+X 证书项目。乙方为甲方办学，开展相关专业 1+X 证书的试点工作，包括 1+X 证书的师资培养、1+X 证书考评员培训、1+X 证书课程研发、实训中心与考试培训中心建设等，为学生专业技能提升创造更多有利条件。

(三) 专业群建设。乙方根据甲方专业群建设规划，结合各专业群服务面向的职业岗位需求，为甲方打造结构化的教学团队、课程研发、实训室建设等提供行业咨询。

(四) 毕业生专升本事宜。根据甲方毕业生专升本的需求，乙方利用其国（境）外合作高校资源，为甲方提供毕业生专升本服务。

(五) 共建产教融合平台（中心）。双方以培养新型应用型人才为目标，共建产教融合平台（中心），为甲方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课程资源开发、科研课题申报等提供服务。

(六) 双方协商可开展合作的其他事宜。

三、运营机制

双方采取协商共建的方式，通过建立规范的工作机制，



精诚推进更紧密、多层次、全方位的合作。

教育科技

四、附则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一) 本协议为框架合作协议，双方本着协议精神，协商具体实施细则，细化协作工作安排，采取一事一议原则，签订专项合作协议。

(二) 本协议有效期为五年，自 2021 年 6 月起至 2026 年 6 月止。



(三)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若双方在执行此协议内容发生争议，可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双方调解无效，可向有关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四) 双方确认协议首页通讯地址为通知送达地址，若因本协议的履行产生纠纷，也可作为裁定机构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因通讯地址错误，不准确或无人签收，拒收导致邮件被退回的，自退回之日视为已送达。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乙方：东莞华创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 3 -

2021 年 7 月 7 日

2021 年 7 月 7 日

(二) 参加海峡两岸（粤台）高等教育论坛



积极参与合作办学交流活动，奠定合作平台基础

推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本土化人才的培养，加强与国外高校交流学习，搭建合作办学平台。2021 年 11 月 26 日，我校派代表参加海峡两岸（粤台）高等教育论坛，加强两岸高校教育经验交流，探索新冠疫情下对外交流合作的新可能；2021 年 12 月 8 日，依托东莞职业技术学院结对帮扶，我校派代表参加“第六届中国全球智库创新年会”线上会议，了解国际新局势，为后续搭建对外合作交流平台奠定基础。



图 1 参加海峡两岸（粤台）高等教育论坛

对接建设国际水平的现代高等职业教育需求，深化校企合作

为充分发挥高等职业教育为社会、行业和企业服务的功能，按照“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加快打造具有国际水平的现代高等职业教育体系，培养更多具有良好专业知识的应用型人才，促进高等职业院校深化教育改革，形成良好的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我校于 2021 年 7 月 7 日与台湾华创教育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开展国际职业教育项目交流与合作；



（三）职业教育国际合作交流（与德国巴伐利亚经济教育集团签约）

我校与德国巴伐利亚经济教育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引入德国职业教育优质课程和教学资源

来源：校园新闻 2022年 01月 13日

1月12日，德国巴伐利亚经济教育集团 Wilhelm Dittrich 董事、陆黎明总经理一行到我校开展职业教育国际合作交流，受到学校党委书记李文升、院长罗恢远的热情接待，师范教育系学前教育专业群、党政办公室相关领导及教师参加了交流会。

会上，罗恢远致辞，欢迎 Wilhelm Dittrich、陆黎明一行，并介绍了学校的办学情况以及学徒制班、双元制、订单班的开设情况。他表示，开展职业教育国际合作交流是我校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一项重要内容，对双方接下来的合作表达了期待。随后陆黎明介绍了德国巴伐利亚经济教育集团业务领域以及办学成果。

罗恢远与 Wilhelm Dittrich 代表双方在热烈的气氛中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达成国际交流战略合作意向：协作探索开展与德国职业教育国际合作交流项目；推动引入德国职业教育中好的经验，促进我校教育教学改革；推动我校在校学生赴在华德企实习实训、通过在职教育或网络远程学习方式获得国际职业本科文凭；探索推动在职教师赴德国或线上参加国际交流、培训、进修等项目。探索在开展教师培训、开展学前教育素养提升训练营、引进学前教育仿真模拟幼儿园项目实训等方面开展合作。

罗恢远分别为 Wilhelm、陆黎明颁发我校学前教育专业建设指导



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的聘书。

李文升书记作总结发言，对双方的合作表示欢迎，并完全同意双方在职业教育领域探索开展中德国际交流合作。李文升书记指出，德国职业教育双元制是现代职业教育的典范，双方在接下来的合作中要积极参考借鉴，做好顶层设计，引入德国职业教育优质课程和教学资源，创新探索有地方院校特色的办学理念与办学方法，打造有揭阳特色的职业教育品牌。学校各有关部门要加强与国际高水平职业教育机构和组织合作，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人员交流，争取在职业教育国际合作领域实现突破，助推我校办学水平再上新的台阶，努力实现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弯道超车。







(四) 加入粤港澳学前教育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图1 粤港澳学前教育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授牌仪式



图2 粤港澳学前教育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副理事长单位）